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劉全貴
電話：08-7320415#3674
傳真：08-7323291
電子信箱：a002303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長治鄉繁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前字第11046787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教育部製作「BNT疫苗學生接種前須知」及「BNT疫苗學生接種後須知」2部宣導影片相關資訊，請學校運用多元管道向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宣導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9月16日臺教綜(五)字第1100127568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疫情，降低學生感染風險，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共同規劃年滿12歲至未滿18歲之青少年BNT疫苗接種事宜，本府110年9月6日屏府教前字第11044919100號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4129號函、110年9月9日屏府教學字第11045068600號函轉教育部110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4960號函、110年9月10日屏府教前字第11045433600號函轉教育部110年9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6259號函及110年9月16日屏府教前字第11045828500



號函轉教育部110年9月10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7223號函送校園接種作業程序相關資料、防疫照顧假與疫苗假資訊、接種疫苗注意事項予各校。感染風險，衛生福利部及教育部共同規劃年滿12歲至未滿18歲之青少年BNT疫苗接種事宜，本府110年9月6日屏府教前字第11044919100號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9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14129號函、110年9月9日屏府教學字第11045068600號函轉教育部110年9月6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4960號函、110年9月10日屏府教前字第11045433600號函轉教育部110年9月8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6259號函及110年9月16日屏府教前字第11045828500號函（諒達）轉教育部110年9月10日臺教授國字第1100117223號函送校園接種作業程序相關資料、防疫照顧假與疫苗假資訊、接種疫苗注意事項予各校。

三、為使學校教職員工、學生及家長了解疫苗施打前後所需注意事項及相關資訊，以利接種作業順利進行，教育部製作旨揭2部宣導影片，並放置YouTube平臺（網址：

https://youtu.be/Iu1W_1YWh1Q、https://youtu.be/JzN_GyMw7-M）及「教育部學校衛生資訊網」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教育專區（網址：https://cpd.moe.gov.tw/page_two.php?id=35178），請各校運用多元管道廣為宣導，例如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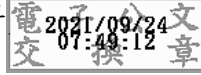
- (一)學校教職員工：校長、主任及組長會議等各項行政會議。
- (二)學生：朝會、班週會、導師時間或入班宣導等活動。



(三)家長：學校社群媒體、教師與家長Line群組、家庭聯絡簿或給家長一封信等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各國小

副本：郭督學小蘋、唐督學郁卉、林督學淑真、陳督學菁徽、許督學綵瀾、屏東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屏東縣體育發展中心、本府教育處國民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特殊教育科、本府教育處教學發展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、本府教育處學前教育科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63